

##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涨幅较大，投资者较为关注，公司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和风险说明如下：

#### **一、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酒类和饮料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房地产开发、贸易与供应链等业务。2014—2017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361,195,635.23元，净资产为595,140,536.38元，2018年1-9月份，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为347,671,528.07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2,862,988.3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4,925,377.3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9,913,840.81元。

#### **二、公司大股东股权被质押及冻结事项**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君盛”）因涉及相关诉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3,410,473股已被法院依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详见公司2018-037、049、068号公告），其中东方君盛于2017年9月至2017年11月累计质押的93,4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4%）海南椰岛流通股已到期，尚未续质或解除质押。截至目前，上述股份被冻结或轮候冻结情形尚未导致东方君盛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更，未来可能存在因被强制执行等发生股权变动的情形。

#### **三、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公司因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19年1月31日,公司已披露了《2018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详见2019-007号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计盈利4000万元到5600万元,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2.08亿元到-1.92亿元。

公司已于2019年1月31日及2019年3月1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详见2019-008号公告)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详见2019-015号公告)。

公司经审计后的2018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预约披露的时间为2019年4月23日。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将面临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其他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海南体育彩票销售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体彩公司”)60%股权。截止2019年第一季度,体彩公司净资产546.50万元,营业收入29.95万元,净利润-4.23万元。

2019年4月8日,公司与持有体彩公司40%股权的股东海南省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海南省海口市签署了协议,双方拟在未来开展相关合作。

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8日